

芙蓉国里尽朝晖

杨仲达

沽上丛话

在拍摄长沙新民学会旧址的时候,我想起毛泽东的一句诗“芙蓉国里尽朝晖”。和天津的觉悟社一样,新民学会是长沙的进步青年组织,他们如同朝晖一样照耀了那个时代的中国。

新民学会旧址和觉悟社旧址一样都是民宅,但情况很不同,它的风景不俗,原是在岳麓山脚下湘江西岸的一处乡野村居。现长沙市仍有荣湾镇,其实应作“溁湾”,“溁”是地名用字,只在此一处使用。

就在此镇之中,有蔡和森和蔡畅姐妹故居。蔡和森在湖南第一师范求学的1917年,将母亲葛健豪、妹妹蔡畅、姐姐蔡庆熙和外甥女刘昂带到长沙,租住于此。当年的故居,历长沙1938年的文夕大火已被焚毁,但经复建,这里仍是原来样貌,其旧址建于清光绪二十年(1894),原为刘氏墓庐,故此地名刘家台子。但也有说是周家台子的。其实这里原是刘氏为守墓者建造的一处住宅,后来在1911年有周姓名租住于此,故又称为周家台子。现在的路名已是新民路,而巷子名为周家巷,巷口有一四柱石牌坊,上书“新民学会旧址”字样,柱上有联曰:“新民学会建党先声,毛蔡寄庐流芳千载。”这是蔡畅所撰联,对新民学会给予高度评价。那是1918年4月14日的一个春日,这里聚集了13名湖南青年,先天下之忧而忧,毅然成立一个敢为人的组织。

岳麓山下的朝晖,迄今已历百多年之久,但光辉依旧。

蔡家故居是典型的清代湖南山居农舍,凹字形对称布局,分为堂屋、正房和左右厢房,普通的青瓦平房,砖木构架,竹编院墙,有菜地及水塘环绕,门上悬一匾,书“浏痴寄庐”四字。

旧址按原貌布置陈列,有蔡和森等的卧室和成立会房间等。故居内有一张毛泽东三兄弟与母亲文七妹的照片。毛泽东曾将母亲接到长沙治病,寄居于此,故而留下一张珍贵的照片。当时不仅毛、蔡两家结成通家之好,而且在他周围已经聚集了一批进步青年。毛泽东、萧子升等第一师范的同学经常横渡湘江到蔡家森家集结,或纵论国家、世界大事,或登山远足,张昆弟日记中有载:“今日早起,同蔡毛二君由蔡君居侧上岳麓,沿山脊而行,至书院后下山。凉风大发,空气清爽。空气浴,大风浴,胸襟开阔,旷然有远俗之慨。”恰同学少年,风华正茂,他们以天下为己任,更期待志同道合的友人。

1918年4月,新民学会成立会在蔡和森的堂屋召开,毛泽东、何叔衡、蔡和森、罗章龙、萧子升等人在座,会上通过了毛泽东起草的会章,选举萧子升为总干事,毛泽东、陈书农为干事。在蔡子升赴法之后,会务改由毛泽东主持。

就在这一年,毛泽东和蔡和森两人在湖南第一师范毕业,而他们已经在北京大学执教的老师杨昌济来信谈及勤工俭学。那时蔡元培等人成立华法教育会组织赴法事宜,毛泽东遂与蔡和森等人至京为新民学会会员赴法勤工俭学奔走。最终,在北京大学担任一段时间图书管理员的毛泽东送蔡和森等人去了法国,而他自己留在了中国。

五四运动开始后,回到长沙的毛泽东成立湖南学生联合会,并于当年7月创刊并主编湖南学生联合会会刊《湘江评论》,所刊文章多由新民学会会员撰写,大部分出自毛泽东之手。它的发行不仅限于湖南,也远销广东、北京、上海等地,被李大钊盛赞是全国最有分量、见解最深的刊物,“眼光很远大,议论也很痛快”,由此可见其文风之泼辣犀利。《湘江评论》成为五四时期最重要的进步刊物之一,虽然只出刊五期,却产生了深远的影响。

1920年毛泽东以新民学会会员为班底筹建了一个文化书社。文化书社在长沙楚怡小学成立并营业,经营报纸杂志和书籍,行销甚远。书社也成为新民学会的活动场所以国内外会员通信联络的机关,更是毛泽东进行建党团活动及同外省早期马克思主义者往来的场所。

在同一时间,远在法国的蔡和森,在经过刻苦地钻研马克思主义之后求得真理。他在给毛泽东的信中提出“必须明目张胆正式成立一个中国共产党”。毛泽东后来回信对此表示“我没有一个字不赞成”,他们建党的主张也成为新民学会的共识,故而在这年冬天,长沙的共产主义小组在新民学会之中诞生,最初成员为毛泽东、何叔衡等六人。

新民学会初始是一个学术团体,此后逐步发展成为革命团体,宗旨也成为“改造中国与世界”。一群初出茅庐的青年有如此志向,真是指点江山、激扬文字了。无论是以蔡和森为代表的向外发展,还是以毛泽东为代表选择留在中国从事实际的改造,都是他们探索之中的光辉足迹。新民学会是在1921年春天,中共一大召开之前停止活动的,湖南的建党工作因此打造了坚实的基础,中国共产党的创立和发展也因此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我们在新民学会的旧址看过一回,顿觉岳麓山下因此布满了光辉。朝晖,就是我们所说的曙光。

满庭芳

第五〇八七期

颯风过水 巨涛激浪

——与孟宪维对话天津颜体书法

姜维群

颜字,颜体字,即唐代大书法家颜真卿写的字体。盛唐至今,对颜体字的认知度、认可度越来越高,书如其人,人如其书似乎早已成为公知。宋代欧阳修《六一题跋》云,颜真卿“忠义之节,明若日月,然而金石,自可以先后传世无穷,不待其书,而后不朽”。也就是说,不用说他的书法,仅说这个人的气节就能千古不朽了。

孟宪维,从少年时期就痴迷书法,痴迷颜体。他说随着年龄增长,不仅感觉颜字的博大气象,更崇拜颜真卿这个人。

一、由敬仰产生的不懈求索

孟宪维是幸运的,在那个荒谬的“知识无用”的年代他认识了天津书法家穆子荆。穆老的孙子和他同班。老先生很喜欢上了他。在那时他开始临习小楷,后及颜真卿《李玄靖碑》。他至今记得老先生一句语重心长的话:“宪维,好孩子,好好写,等别人想写的时候,你已经写成了。”

从《李玄靖碑》开始,颜真卿这个人的形象似由远及近,由文字记载的书中人逐渐成为鲜活的偶像。崇拜和敬仰是动力,孟宪维开始了半个世纪的跋涉。

1974年,孟宪维的书法展示在学校橱窗里,被来学校的学者崔锦发现,把他领到天津市艺术博物馆看馆里展示的古人的书法,后来又把他推荐给书法家王学仲。1975年孟宪维拜在王学仲门下,对颜体认知有了提升,先后发表《华体书法管窥》《论王书与颜书的不同》。王学仲认为颜体、华世奎字是书法正脉,学习研究书法一定要把握正脉。这更坚定了孟宪维学习颜字的信念。

1976年,孟宪维由冯星伯介绍,再拜华世奎亲传弟子耿仲敬为师,由此似乎找到了颜体字传承的正脉,也为后来颜体的书法阵营平添了赓续的薪火。此时孟宪维感觉与颜真卿更接近了,因为在华世奎的经历中找到了一些颜真卿的影子。

1979年,孟宪维荣获全国群众书法大赛一等奖。年仅21岁的孟宪维一夜之间成为万人瞩目的新星。孟宪维这幅获奖作品以颜楷完成的,因为有颜楷变化的新意而获奖。如果重新设定一下,以功力临写颜真卿某一碑帖,酷似颜帖,还能获奖吗?肯定不会。孟宪维掌握了颜体字的要领,凭着少年时打好的基础,再向耿仲敬学习了几年,占得先机。

华世奎在民国时期写到天津四大书法家之首的位置,主要靠一笔“颜体华貌”的字征服了时人,而耿仲敬追随老师数十年之久,在“颜体华貌”的基础上有了自己的笔法风骨。孟宪维是靠颜体的“三变”征服了众

评委,从而获得含金量很高的一等奖,为当代天津书法的发展起到了颯风过水、巨涛激浪的推动作用。

这不仅是个人的幸运,不仅是颜体的幸运,而且是天津自清末以来形成一个颜体书法阵营的大幸运。

二、书法颜体阵营的天津现象

天津书法,正如天津九河下梢的地貌,也呈现出水脉多、水路广的特点。清末民初,天津已是中国北方第一大高埠,城市的开放程度决定着书画的流派众多,馆阁体、甲骨文、北碑南帖各路齐聚。

为什么颜体在天津能大受欢迎呢?因为颜体字与天津人性格暗合。天津民风豁达率直,而《唐人书评》曾这样称赞颜真卿劲道刚正的书法:“如荆卿按剑,樊哙拥盾,金刚瞋目,力士挥拳。”民风与书风具有契合点。此外以商业为主的天津注重牌匾的字号的书写,市民阶层理解书法多以牌匾字号开始。颜体字的丰厚圆润在当时更受买卖家欢迎。人喜华世奎,亦爱耿仲敬,据章用秀先生《天津书法三百年》中所记,写颜字的耿仲敬在20世纪八九十年代为国内外商家、单位书写匾额上千块,在天津他写的匾额最多。此外就是董欣武,也是华世奎一脉的颜体字。

追根溯源,颜体楷书是楷书的定期之体,首先把结字站正了,又开楷书呈粗细悬殊之端。为避免呆板之弊,又上法篆隶,使之古拙苍劲。再有则是颜真卿的人格魅力与书法风格叠加,清代出现了写颜字的一批上层代表人物,最好的是钱南园。

钱南园的性格极似颜真卿,他敬重颜,华世奎恰恰也是这样一个人。钱南园影响了华世奎,华世奎的书法影响了天津一百多年,天津形成颜体字阵营,薪火相传,现已形成五代传表。

华世奎是晚清阁臣,生平颇似颜真卿。华世奎在天津重视文化,善举颇多,在上层社会与民间皆有口碑。人格加书格,商贾都喜欢他写的牌匾,1928年他为天津劝业场书写的匾额轰动津门,不仅占领了商业最高地,而且也是一次爱国之举。因他抢先书写了“天津劝业场”五个字,从而取代了“法



书法 孟宪维

国市场”的名字。

耿仲敬追随老师华世奎几十年,从年轻时即不离左右,写一手好颜字和华体字,有人评价耿仲敬书法说:“他以颜派书法为宗,全面继承华世奎的书法风格,长期钻研字形结构和神韵,在书写篆隶的基础上,采用颜真卿的笔画、苏东坡的结构、钱南园的回架、行楷的灵秀、狂草的内外顿笔,形成了‘颜体耿貌’。”还有同时代的董凤桐、孙有恭等,也着力于颜体华字。

天津书法有两次颜体热。第一次是上世纪三十年代华世奎的影响,他的书法高可为清帝抄写退位诏书,为北京书写“和平门”匾额,下可为平民“双烈士”写碑文。他写的碑刻,据

梁启超教育子女之道

赵世鑫

和你说那一大套话,只怕把我的小宝贝急坏了,不知哭了几场。”生活中的琐事,他也跟孩子吐槽:“天天被王姨唠叨,逼着去睡。现在她又快来捣乱了,只得可不写了。”

由于跟孩子平等对话,梁启超格外尊重孩子的兴趣爱好。九个子女,每个人的性格、兴趣都不一样,但都得到自由发展。

其次,注重身心健康,培养乐观坚毅的品格。梁启超一生跌宕起伏,还能著述丰厚,没有强健的身体和乐观的性格是做不到的。在他眼里,身体比成绩重要,心态比学问重要。

梁思成熬夜读书,常常头痛,梁启超担心他的身体,1927年写信劝诫:“你生来体气不如弟妹们强壮,自己便当格外节制补救,若用力过猛,把将来的一身健康幸福消减去,这是何等不上算的事呀。”在与孩子通信的时候,他还特意说到注意休息、劳逸结合:“做学问,有点休息,从容点,所得还会深点。”

除了身体健康,梁启超也特别注意孩子的心理健康,培养他们面对失落、挫折、孤独、悲伤等负面情绪的坚强品格。

1916年他在给梁思顺的信中说:“处忧患最是人生幸事,能使人精神振奋,志气强立。”1927年梁思成遇挫时,他写信鼓励:“我以为,一个人什么病都可医,唯有‘悲观病’最不可医。悲观是腐蚀人心的最大毒菌。”1928年在给梁思顺的信中说:“极通达、极强健、极伟大的人生观,无论何种境遇,常常是快乐的。”

再次,莫问收获,但问耕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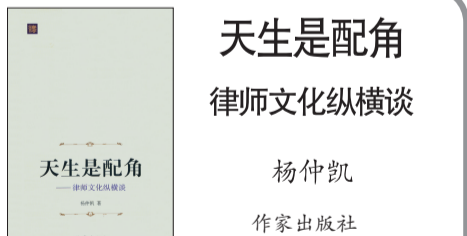
许多父母望子成龙、望女成凤,对子女寄予了过高的期待。但梁启超认为,不能只想着回报,结果,更要想着把事情做好,尽力而为。1927年,梁启超在信中写道:“我平生最佩服曾文正两句话:‘莫问收获,但问耕耘。’……尽自己能力做去,做到哪里是哪里,如此则可以无人而不自得,而于社会亦总有多少贡献。”他还说:“天下事业无所谓大小,只要在自己责任内,尽自己力量做去,便是第一等人物。”

最后,躬身示范,以身作则。父母是孩子的第一任老师。梁启超用自己的言行影响着孩子,为孩子作出榜样。他与时俱进,积极适应时代的取舍,接受新思潮。同时,他与妻子相濡以沫经营家庭的智慧,也为子女作出了表率。

阅读《梁启超家书》,随处可以感觉到,梁启超既是孩子的父亲,也是孩子的朋友和导师。这种趣味式、陪伴式的教育理念,让孩子活出自己的辉煌,对当下的教育具有重要的借鉴意义。

60 搞理论与做实务

和律师的相关职业里,还有法学家。法学家是个分量很重的称呼,法学家要有影响力,有分量很重的著作,除了教书育人和写文章,还要有历史担当,法学家的更高理想和责任,是传播法治思想,影响更多人的法治理念。律师是法学家吗?大多数律师其实被定义为“做实务”的,实际上就是法学界可能人为律师的理论修养不够,既然是做实务的,连理论都不研究,那怎么可能成为法学家呢?法律本来就是实践性非常强的学科,如果不是“做实务”的,很多所谓理论也是法律假想而已。这一点法学院好像不如医学院,很难想象,一个医生不做临床,他是怎样只进行理论研究的。很多医学院的大教授,写有很高影响力的著作,已经是“大作家”了,还在病床一线。而法学家,很多人名声大,文章好,但只写文章,教学生,不做实务——因为律师和法官才是做实务的。律师不能顶得上法学家的桂冠,也要看律师能不能具有一定的学术水平,能不能对实务的操作提出有见解的观点。很多律师天天泡在法院或者客户那里,他们不写文章也可能不总结,写文章也不是研究类型的,怎么可能是法学家呢?在文学界,有作家(做实务的),也有文学院的教授(搞理论的),但文学界就把“文学家”这样的桂冠毫不吝惜地给了作家这种“做实务”的人,具有很高文学成就、著作等身的人才能被称为“文学家”,而中文教授好像反而不行,因为教授一般是提出理论方向的,而不



天生是配角 杨仲凯 作家出版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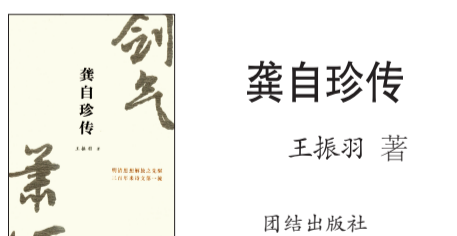
定是写作的人。也有不少教授也写文学作品,但有的情况是,一些著名的作家到大学里当了教授,比如格非、王安忆、毕飞宇等。关于法学家和教授担任兼职律师,现在有两种说法,一种是,教授当然可以,甚至应该是来兼职做律师,因为教授也应该有一定的“临床经验”;另一种说法是,教授不应该兼任律师,因为法官也是教授的学生,有可能会有不公平甚至司法腐败的问题。法学家和法学教授做律师的,成功的相对并不多。教授的思维方式是怎样教好学生,怎样提高学术水平,而律师想的是,怎样有更多的客户,怎样把官司打赢。教授做律师,多是尝试的心态,毕竟,教授还有任期的工资,律师没有律师费可挣,就没有饭吃。再有就是,教授有知识分子的架势,而律师确实是做实务的,一件实务要做好,理论水平之外,还有坚韧不拔的态度、背水一战的作风。律师成为法学家,确实可能性不大,律师可以投身于政治,参与社会生活,但是进行法学研究,那要一心向学,两者兼得,可能性不大。律师如果就当纯粹的法学家的,那就是改行了。但及时把法律实务的经验总结出来,做应用法学,这或者是法学家的一种,有很多律师在这个方面已经做得很不错了。(连载完。明日连载《我知道的杨振宁》。)

92 吏部左侍郎王鼎

魏源笑道:“于庭兄几时也成了考据学家了?我真担心,世上猛虎这样多,瓠人兄还不待在家里,不怕被猛虎吃掉吗?”宋翔凤又问:“猛虎遍地,还叫‘行路易’?这不是反其意而用之?”

龚自珍说:“玉帝不遣庸下死,我能连天行事,老死尸骨?”三人一同大笑起来。笑罢,魏源接着念道:“江大水深多,江鱼,江口何啻?人不足,肝有余,夏父以目矍矍。我欲食江鱼,江水涩吮喉,鱼骨亦不可以餐;冤屈复冤屈,果然龙蛇蟠我喉舌间,使我说天九难,说地九难,踉跄入中门。中门一步荆棘,大药不疗膏肓病,鼻涕一尺何其霖?臣请逝矣逝勿还。”念着念着,魏源声音低沉下去。三人一时都陷入了沉默。宋于庭从魏源手中接过诗来,只见上边写道:“腥腥腾腾,鸡鸣狗吠;渐渐索索,风声雨声;浩浩荡荡,仙都玉京。蟋蟀之花万丈明,淮南之犬万行行。岂不如武皇陛下东方生?”

宋于庭当然明白,自珍诗中“仙都玉京”,是影射朝廷庙堂。在那里鸡鸣狗吠,雨横风狂,来来往往的只是偶然吃了残余仙药而升天的仙家鸡



剑气 王振羽 著 团结出版社

犬,东方朔之类也不过被视作无足轻重的弄臣而已。至于自珍、魏源,包括自己在内的这些下层士子,连做东方朔一类的小臣也没有资格。他实在佩服龚自珍,把自己想说而不敢说的话,在诗歌里痛快淋漓地说出来了。他暗暗赞叹:歌哭笑骂皆能成诗,这真是一个天才!三人沉默了好大一阵之后,魏源告诉自珍,明天吏部左侍郎王鼎五十寿辰,有好多年轻士子都要前去祝寿,他想邀约自珍一同前去。

王鼎,字定九,号省崖,陕西蒲城人,出身寒门,自幼苦读,以气节闻名于世,尤喜读史。龚自珍多年轻,他的父亲也给王鼎写过书信,自珍正要相机前去拜谒,听魏源一说,便欣然同意。宋翔凤因有其他事情不能同去,龚、魏二人约定次日同往。

这一天,王鼎家中青年士子云集,大家盛赞王鼎品格高尚,乐于培养、提携年轻人,和青年们无拘无束,谈笑风生。期间他要龚自珍赋诗记述当日的盛况,自珍自命写了一首古风。自珍的诗除了称颂王鼎的气节以外,重在指斥朝中某些权贵只会趋钻营,实是行尸走肉。

47 与劫持机车嫌疑人对峙

劫持机车嫌疑人的回答,一会儿有逻辑,一会儿又云山雾罩,无论如何,作为现场的公安民警,高克己都要稳定住局面,尽快判断出对方的意图,尽全力保证旅客生命财产安全不受损失。他是第一个



警卫 晓 著 作家出版社

和嫌疑人对话的人,现场也只有他才能想办法接近嫌疑人。高克己朝着车窗里喊道:“好,好,我相信你能开火车,可是你想把火车开到哪去呢?”里面回答:“我要回家,我开回家去。”说完,对方突然愣愣了一下,随即从车窗里传出电话铃声:“喂,我上车了……”这个时候他还能和外界通电话?这家伙的心理素质也太好了吧?高克己边想边慢慢地把头前挪动脚步,刚走了两步,车窗里传来对方的叫吼:“别往前走了,再往前走我就点火烧了火车。”高克己急忙停下脚步,车窗里伸出双手说道:“你看我什么都没有,我听你说话声音有点哑,想问问你要不要喝点水啊?”里面说:“要,你去拿水给我!”

高克己答应着往后退,一直退到杨所长站的地方才停下。杨所长看到高克己退回来,急忙上前一把拉住他说:“老高,应急措施都已经落实,车站也关闭了行车通道,公安处支援的人很快就到,客运部门正在疏散旅客。麻烦的是咱们这接近热点了,网络上正在发刚才的小视频,估计很快就上热搜了。”高克己说:“你怎么不启动网络管制呢?”杨所长哭丧着脸说:“这么大的流量是我们

派出所能屏蔽得了的吗?你没看见从车厢里撤出来的旅客,一边下车还一边拍呢。”高克己无奈地摇摇头,他知道在当下信息社会,人人都可能是新闻记者和摄影师,只要手机在手里,打个饱嗝的时间就能把信息扩散出去。李正弘率队赶到柳青站的时候,先期进入的特警队和刑警队队员,已经严阵以待各就各位了。从下车到站台上这段不远的距离中,李正弘超越了两次,他不是害怕,从干警察的那年起,什么场面没见过,真刀真枪生死边缘也走过几回,更何况现在在柳青站上这样一个突发事件。他焦虑的不是这个突发事件能不能解决,在临来之前的车上,他已经听完了内场汇报,对案子的大致情况也有了判断,说穿了不就是个喝多了酒的乘客撒酒疯,现场没处理好演变成了劫持公共交通工具吗?第一没人质,第二没伤亡,第三这个喝醋圈的乘客,还不会摆弄火车,他还能作妖到天边上去吗?让他真正百爪挠心的是,一个小时以后,那趟警卫列车会在柳青站停靠,停点是3分钟。如果在短时间内解决不了这个突发案件,单说由此而引发的一系列问题,就足以让他这个处长承担一切责任,而这也是李正弘最不愿意看到的。